

高职高专会计专业

工学结合系列教材

企业纳税实务

第三版

● 梁伟样 主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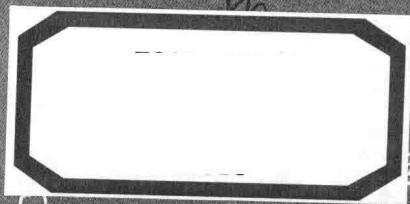
附送会计从业资格
考试在线测试系统



清华大学出版社

F812.423

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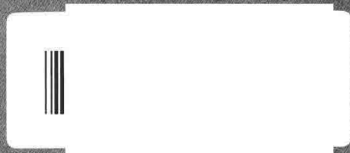
专业

工学结合系列教材

企业纳税实务

第三版

● 梁伟样 主 编



RFID

清华大学出版社
北京

内 容 简 介

本书是根据高职院校培养高技能人才的根本任务,按照工作过程,以项目导向、任务驱动设计体例,安排教学内容。本书共八大项目,以企业具体纳税操作为主线,分别从应纳税额的计算、纳税申报和会计处理三个方面,对现行主要的14个税种进行了全面的阐述。交通运输业、邮政业、电信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内容已经体现在教材中。为方便教学和自学,在每个项目后面配有课后练习,同时配有《企业纳税全真实训(第三版)》,贯彻了“教、学、做”一体化、理实合一的高职教学理念。

本书结构清晰、思路独特,有很强的实用性,可作为高职高专院校会计、财政、税务、审计、贸易等专业的教材。

本书封面贴有清华大学出版社防伪标签,无标签者不得销售。

版权所有,侵权必究。侵权举报电话:010-62782989 13701121933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企业纳税实务/梁伟祥主编.--3版.--北京:清华大学出版社,2015(2016.2重印)

高职高专会计专业工学结合系列教材

ISBN 978-7-302-38656-8

I. ①企… II. ①梁… III. ①企业管理—税收管理—中国—高等职业教育—教材
IV. ①F812.42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283783号

责任编辑:左卫霞

封面设计:宋彬

责任校对:袁芳

责任印制:杨艳

出版发行:清华大学出版社

网 址: <http://www.tup.com.cn>, <http://www.wqbook.com>

地 址:北京清华大学学研大厦A座 邮 编:100084

社总机:010-62770175 邮 购:010-62786544

投稿与读者服务:010-62776969, c-service@tup.tsinghua.edu.cn

质 量 反 馈:010-62772015, zhiliang@tup.tsinghua.edu.cn

课 件 下 载: <http://www.tup.com.cn>, 010-62795764

印 装 者:清华大学印刷厂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185mm×260mm 印 张:20.25 字 数:457千字

版 次:2009年8月第1版 2015年2月第3版 印 次:2016年2月第3次印刷

印 数:5001~8000

定 价:39.80元

高职高专会计专业工学结合系列教材 编委会名单

主任：梁伟样(丽水职业技术学院)

编委会成员(按拼音顺序排列)：

陈 强(浙江商业职业技术学院)

顾全根(苏州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李 莉(四川商务职业学院)

李泽岚(唐山职业技术学院)

戚素文(唐山职业技术学院)

施海丽(丽水职业技术学院)

俞校明(浙江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周小芬(长沙商贸旅游职业技术学院)

朱 明(浙江经贸职业技术学院)

邹 敏(湖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秘书组：左卫霞(zuoer_2002@163.com)

丛书总序

2011年8月31日,教育部发布了《关于推进高等职业教育改革创新 引领职业教育科学发展的若干意见》[教职成(2011)12号],提出要深化工学结合、校企合作、顶岗实习的人才培养模式改革,实现专业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对接,校企合作共同开发专业课程和教学资源,继续推行任务驱动、项目导向等学做一体的教学模式。建设融“教、学、做”为一体、强化学生能力培养的优质教材显得更为重要。

2011年10月18日,财政部印发了《小企业会计准则》,并于2013年1月1日起施行,增值税从2009年1月1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实行转型,由生产型增值税转为消费型增值税,个人所得税法从2011年9月1日起作了较大的修改,2012年1月1日起实施新的车船税法。会计法规在变,税法在变,教材也应及时更新、再版。

为满足教学改革和教学内容变化的需要,我们对2007年立项,梁伟样教授主持的清华大学出版社重点规划课题“高职院校会计专业工学结合模式的课程研究”成果,2009年以来出版的“高职高专会计专业工学结合系列教材”陆续进行修订、再版,包括《出纳实务》、《基础会计实务》、《财务会计实务》、《成本会计实务》、《企业纳税实务》、《会计电算化实务》、《审计实务》、《财务管理实务》、《财务报表阅读与分析》,前7种教材单独配备了“全真实训”,以方便教师的教学与学生的实训练习。

本系列教材具有以下特色。

(1) 项目导向、任务驱动。以真实的工作目标作为项目,以完成项目的典型工作过程(环节、方法、步骤)作为任务,以任务引领知识、技能和态度,让学生在完成工作任务中学习知识,训练技能,获得实现目标所需要的职业能力。

(2) 内容适用、突出能力。根据高职毕业生就业岗位的实际情况,以会计岗位的各种业务为主线,以介绍工作流程中的各个程序和操作步骤为主要内容,围绕职业能力培养,注重内容的实用性和针对性,体现职业教育课程的本质特征。

(3) 案例引入、学做合一。每个项目以案例展开并贯穿于整个项目之中,打破长期以来的理论与实践二元分离的局面,以任务为核心,配备相应的全真实训教材,便于在做中学、学中做,学做合一,实现理论与实践一体化教学。

(4) 资源丰富、方便教学。在教材出版的同时为教师提供教学资源库,主要内容为:教学课件、习题答案、趣味阅读、课程标准、模拟试卷等,以便于教师教学参考。

(5) 与会计从业资格无纸化考试对接。本书印有“会计考试宝”的二维码,读者可以

扫描二维码,下载“会计考试宝”,单击左下角“我要试用”,在线体验会计从业资格考试系统,手机、电脑同步做题。购买本书的教师可免费获得一个“会计考试宝”账号,如有需要,可发邮箱至 zuoer_2002@163.com 索取账号和密码。

本系列教材无论从课程标准的开发、教学内容的筛选、教材结构的设计还是到工作任务的选择,都倾注了职业教育专家、会计教育专家、企业会计实务专家和清华大学出版社各位编辑的心血,是高等职业教育教材为适应学科教育到职业教育、学科体系到能力体系两个转变进行的有益尝试。

本系列教材适用于高等职业院校、高等专科学校、成人高校及本科院校的二级职业技术学院、继续教育学院和民办高校的财会类专业,也可作为在职财会人员岗位培训、自学进修和岗位职称考试的教学用书。

本系列教材难免有不足之处,敬请各位专家、老师和广大读者不吝指正,希望本系列教材的出版能为我国高职会计教育事业的发展和人才培养作出贡献。

高职高专会计专业工学结合系列教材
编写委员会



苹果系统



安卓系统



扫描二维码
下载会计考试宝

马上体验吧!

请使用QQ、UC浏览器等工具进行下载。

第三版

前言

《企业纳税实务》(第二版)自2013年1月出版以来,承蒙读者的厚爱,取得了较好的效果。经国务院批准,从2013年8月开始在全国范围实施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的营业税改征增值税的试点工作。2014年1月1日起,将试点内容扩大到铁路交通和邮政业服务,2014年6月1日起,又将电信业服务纳入试点范围。另外,增值税、资源税以及部分会计准则也有重大变化,这些政策和税法的变化,虽然在教材每次重印时都作了修改,但仍有必要对原来的教材进行全面更新。为此,在清华大学出版社的支持下,编者对教材进行了修订,以体现最新的法规变化。

本次修订,按照最新的税收法律、法规和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把交通运输业、邮政业、电信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在全国范围内实施营业税改征增值税的试点内容体现在本书之中。项目2和项目4有较大的变动,其余内容也根据最新法规进行了修订。

本次修订工作由梁伟样教授负责,在修订过程中得到了有关部门、企业和任课老师的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表示诚挚的谢意。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书中难免存在不妥之处,恳请专家、学者、老师、同学和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2015年7月

第二版前言

《企业纳税实务》自 2009 年 8 月出版以来,承蒙读者的厚爱,取得了较好的效果。2011 年 8 月 31 日,教育部发布了《关于推进高等职业教育改革创新 引领职业教育科学发展的若干意见》[教职成(2011)12 号],提出了高等职业教育要实现学历证书与职业资格证书对接、课程内容与职业标准对接、教学过程与生产过程对接的目标。增值税从 2009 年 1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实行转型,由生产型增值税转为消费型增值税;个人所得税法从 2011 年 9 月 1 日起作了较大的修改;2011 年 11 月 1 日起实施新的资源税暂行条例;201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的车船税法,从 2012 年开始陆续在上海、北京、天津、江苏、浙江、安徽、福建、湖北和广东等地的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试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的试点工作。所有这些政策和税法的变化,都迫切要求对原来的教材进行更新。为此,在清华大学出版社的支持下,我们对《企业纳税实务》教材进行了修订。

与原教材相比,第二版教材在以下几个方面作了修改。

(1) 教材体例和结构基本保持不变。原教材按照纳税实际工作过程设计项目和学习任务,以培养学生职业能力为主线,从反馈的信息看,体现了工学结合、理实一体的高职教育要求。再版时仍保留这一基本框架,增加了一些典型案例,同时对项目导入案例进行了解析,更加便于教与学。

(2) 系统地吸收了最新的税制内容。再版教材所涉及的所有税种的相关法规均以修订交稿日(2012 年 11 月)时我国的税收与会计法规为主要依据,充分体现了教材的时效性。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起,在上海等地陆续开展了交通运输业和部分现代服务业的营业税改征增值税的试点工作,由于许多内容还在不断修改和完善之中,因此这部分内容没有写入正文,将其放在教材附录中,供读者参考。

(3) 调整了部分内容。为了与会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相衔接,对原来教材的税种做了调整,删除了原项目九的内容,在项目八中增加了土地增值税、契税和资源税计算申报与核算的内容。

(4) 教材正文中增加了“提示”专栏,目的是方便前后知识的比较和对重点、难点问题的提示。

(5) 为了与再版后的教材配套,同步修订了《企业纳税全真实训》。

本书由梁伟样教授负责修订,在修订过程中得到了有关部门、企业和任课老师的大力

企

业
纳税实务(第三版)

支持,在此一并表示诚挚的谢意。

税法在变,会计在变,教材也应及时更新。在出版社的大力支持下,我们力争使教材内容及时反映最新变化。但由于编者水平有限,书中存在的不足,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2012年12月

第一版前言

新的企业所得税法从 200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增值税从 2009 年 1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实行转型,由生产型增值税转为消费型增值税,营业税、消费税、出口退税等也有了重大变化,税法在变,会计法规在变,教材也应及时更新。2006 年 11 月 16 日,教育部发布了《全面提高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的若干意见》[教高(2006)16 号],提出要积极推进订单培养,探索工学交替、任务驱动、项目导向、顶岗实习等有利于增强学生能力的教学模式;要积极与行业企业合作开发课程,建立突出职业能力培养的课程标准,建设融“教、学、做”为一体、强化学生能力培养的优质教材。这迫切要求我们对现行的有关纳税教材及时更新。

本书正是以新的税法和会计准则为依据,根据纳税实际工作过程设计项目和学习任务,以培养学生职业能力为主线、理实一体的高职教育要求而编写的。教材的重点在于让学生掌握纳税工作的基本操作流程和操作要领,能计算企业常见税种的纳税金额,会办理各税款的纳税申报和相关的涉税会计处理。

编写时在内容体系、难易程度、案例等方面进行了特殊处理,具有明显的针对性和易读性,适合高职高专会计、税务、财政、投资理财等管理类专业税收课程的教学和学习,也可作为在职人员、经济理论工作者以及纳税单位和有关人员的学习用教材或参考书。为了更好地帮助学生熟悉企业纳税工作过程,进一步理解和掌握本书的内容,实现教、学、做一体化,本书同时配有《企业纳税全真实训》。

本书由梁伟样教授主编,刘春才、胡爱萍、高素芬任副主编,参编人员及分工如下:丽水职业技术学院梁伟样编写项目一、项目六;苏州经贸职业技术学院刘春才编写项目五、项目八;湖南交通职业技术学院胡爱萍编写项目二;唐山职业技术学院高素芬编写项目三;丽水职业技术学院王碧秀编写项目七;浙江商业职业技术学院陈冬妮编写项目四;温州科技职业学院陈琛凝编写项目九;梁伟样负责全书修改、总纂、定稿。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参考了不少专著和教材,得到了有关专家、学者、院校领导以及清华大学出版社的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表示感谢。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书中疏漏之处在所难免,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2009 年 5 月

目 录

项目1 纳税工作流程认知

任务 1.1 税务登记	2
1.1.1 税务登记的流程	2
1.1.2 开业登记	2
1.1.3 变更登记	4
1.1.4 注销登记	5
1.1.5 停业或复业登记	7
1.1.6 税务登记验证和换证	8
1.1.7 外出经营活动税收管理	9
1.1.8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认定	9
任务 1.2 账证管理	12
1.2.1 涉税账簿的设置	12
1.2.2 发票的领购	12
1.2.3 发票的开具	14
1.2.4 账证的保管	15
任务 1.3 纳税申报	15
1.3.1 正常纳税申报	15
1.3.2 延期申报与零申报	17
任务 1.4 税款缴纳	17
1.4.1 税款征收方式	17
1.4.2 税款缴库方式	18
1.4.3 税款缴纳程序	20
1.4.4 税款的减免、退还与追征	21
1.4.5 税款征收的措施	22
1.4.6 税收法律责任	23
课后练习	28

项目2 增值税计算申报与核算

任务 2.1 增值税税款的计算	33
-----------------------	----

2.1.1	一般纳税人应纳税额的计算	34
2.1.2	小规模纳税人应纳税额的计算	47
2.1.3	进口货物应纳税额的计算	50
任务 2.2	增值税纳税申报	50
2.2.1	增值税的征收管理	50
2.2.2	增值税的纳税申报	52
任务 2.3	增值税会计核算	60
2.3.1	会计核算的依据	60
2.3.2	会计科目的设置	61
2.3.3	会计核算实务	62
2.3.4	小规模纳税人的会计核算	74
任务 2.4	增值税出口退(免)税	75
2.4.1	出口货物(服务)增值税退税额的计算	78
2.4.2	出口货物退(免)增值税的会计核算	82
2.4.3	出口货物退(免)税管理	86
课后练习		92

项目3 消费税计算申报与核算

任务 3.1	消费税税款的计算	97
3.1.1	直接对外销售应税消费品应纳税额的计算	97
3.1.2	自产自用应税消费品应纳税额的计算	104
3.1.3	委托加工应税消费品应纳税额的计算	105
3.1.4	进口应税消费品应纳税额的计算	108
3.1.5	批发和零售环节应税消费品应纳税额的计算	109
任务 3.2	消费税纳税申报	111
3.2.1	消费税的征收管理	111
3.2.2	消费税的纳税申报	112
任务 3.3	消费税会计核算	116
3.3.1	会计核算的依据	116
3.3.2	会计科目的设置	117
3.3.3	会计核算实务	117
任务 3.4	消费税出口退税	121
3.4.1	出口应税消费品退(免)税政策适用范围	122
3.4.2	出口应税消费品的退税率	122
3.4.3	出口应税消费品退税额的计算	122
3.4.4	出口应税消费品的会计处理	123
课后练习		125

项目4 营业税计算申报与核算

任务 4.1 营业税税款的计算	131
4.1.1 计税依据的确定	132
4.1.2 应纳税额的计算	139
任务 4.2 营业税纳税申报	141
4.2.1 营业税的征收管理	141
4.2.2 营业税的纳税申报	142
任务 4.3 营业税会计核算	149
4.3.1 会计核算的依据	149
4.3.2 会计科目的设置	149
4.3.3 会计核算实务	149
课后练习	151

项目5 关税计算缴纳与核算

任务 5.1 关税税款的计算	157
5.1.1 关税完税价格的确定	157
5.1.2 关税税率的确定	159
5.1.3 关税应纳税额的计算	162
任务 5.2 货物报关与关税缴纳	164
5.2.1 进出口货物的报关	164
5.2.2 关税的缴纳	166
5.2.3 关税的强制执行	168
5.2.4 关税的退还	169
5.2.5 关税的补征和追征	169
5.2.6 关税的纳税争议	170
任务 5.3 关税会计核算	170
5.3.1 会计核算的依据	170
5.3.2 会计科目的设置	170
5.3.3 会计核算实务	171
课后练习	173

项目6 企业所得税计算申报与核算

任务 6.1 企业所得税税款的计算	178
6.1.1 应纳税所得额的确定	178
6.1.2 应纳税所得税额的计算	196
6.1.3 企业所得税的核定征收	199
任务 6.2 企业所得税纳税申报	201

6.2.1	企业所得税的征收管理	201
6.2.2	企业所得税的纳税申报	202
任务 6.3	企业所得税会计核算	215
6.3.1	企业所得税的记账依据	215
6.3.2	会计科目的设置	215
6.3.3	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的会计处理	217
6.3.4	应付税款法的会计处理	221
课后练习		222

项目7 个人所得税计算申报与核算

任务 7.1	个人所得税税款的计算	231
7.1.1	工资、薪金所得	232
7.1.2	特许权使用费所得	235
7.1.3	财产租赁所得	236
7.1.4	劳务报酬所得	237
7.1.5	财产转让所得	238
7.1.6	利息、股息、红利所得和偶然所得	240
7.1.7	稿酬所得	241
7.1.8	个体工商户生产、经营所得	243
7.1.9	对企(事)业单位承包经营、承租经营所得	245
7.1.10	个人所得税几种特殊情况应纳税额的计算	246
任务 7.2	个人所得税纳税申报	249
7.2.1	个人所得税的扣缴申报	249
7.2.2	个人所得税的自行申报	251
任务 7.3	个人所得税会计核算	256
7.3.1	个体工商户生产、经营所得个人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256
7.3.2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的会计核算	257
课后练习		258

项目8 其他税种计算申报与核算

任务 8.1	城市维护建设税计算申报与核算	262
8.1.1	城市维护建设税的计算	262
8.1.2	城市维护建设税的缴纳	263
8.1.3	城市维护建设税的核算	264
任务 8.2	房产税计算申报与核算	265
8.2.1	房产税的计算	265
8.2.2	房产税的缴纳	267

8.2.3 房产税的核算	267
任务 8.3 印花税计算申报与核算	269
8.3.1 印花税的计算	269
8.3.2 印花税的缴纳	272
8.3.3 印花税的核算	273
任务 8.4 车船税计算申报与核算	273
8.4.1 车船税的计算	274
8.4.2 车船税的缴纳	276
8.4.3 车船税的核算	277
任务 8.5 契税计算申报与核算	278
8.5.1 契税的计算	278
8.5.2 契税的缴纳	279
8.5.3 契税的核算	280
任务 8.6 土地增值税计算申报与核算	281
8.6.1 土地增值税的计算	282
8.6.2 土地增值税的缴纳	285
8.6.3 土地增值税的核算	287
任务 8.7 城镇土地使用税计算申报与核算	289
8.7.1 城镇土地使用税的计算	289
8.7.2 城镇土地使用税的缴纳	291
8.7.3 城镇土地使用税的核算	291
任务 8.8 资源税计算申报与核算	292
8.8.1 资源税的计算	293
8.8.2 资源税的缴纳	295
8.8.3 资源税的核算	296
课后练习	298

纳税工作流程认知

技能目标

1. 能办理企业各类税务登记(含开业、变更、停业、复业、注销登记)和税务登记的年检换证工作。
2. 能进行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申请登记工作。
3. 会根据企业经营范围的需要领购普通发票和增值税专用发票。

知识目标

1. 掌握税务登记、发票管理的基本知识和要求。
2. 了解我国现行税收体制和纳税申报、税款缴纳的基本知识。
3. 理解税收的概念和税制构成要素。

案例导入

办税工作的第一步

陈光是某高职院校的2014届会计专业毕业生。2014年5月,他在人才交流会上看到一家企业在招聘报税岗位的会计人员,前去应聘,由于陈光对企业纳税实务这门专业课掌握得很扎实,所以当场被单位录用。在收到单位的录用通知后,陈光于2014年7月1日到单位报到。会计主管刚好要去税务部门办理企业新成立的一个公司的税务登记,便叫上陈光一起去,让他学习开业登记的具体工作流程。并告诉陈光,以后这个公司报税岗位的会计由他来担任。当陈光接过这项任务后,他应该如何来办理该公司的税务登记呢?日后的发票领购、纳税申报、税款缴纳等涉税事务应该如何操作?

任务 1.1 税务登记

1.1.1 税务登记的流程

税务登记是税务机关依据税法规定对纳税人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登记管理的一项基本制度。凡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批准,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纳税义务人,包括国有企业、集体企业、私营企业、外商投资企业和外国企业,以及各种联营、联合、股份制企业,个体工商户,从事生产经营的机关团体、部队、学校和其他事业单位,均应按照税法的规定向当地主管税务机关申报办理纳税登记。

税务登记的基本步骤:先由纳税人申报办理税务登记,然后经主管税务机关审核,最后由税务机关填发税务登记证件。

税务登记的基本类型:开业登记、变更登记、停业或复业登记、外出经营报验登记、核查登记及注销登记。

1.1.2 开业登记

开业登记是指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纳税义务人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批准开业并发给其营业执照后,在 30 日内向所在地主管税务机关申报办理税务登记,也称注册登记。办理开业登记包括以下程序。

1. 提出书面申请报告并提供下列证件和资料

①营业执照副本或其他核准执业证件原件及其复印件;②注册地址及生产、经营地址证明(产权证、租赁协议)原件及其复印件;③公司章程复印件;④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居民身份证、护照或其他证明身份的合法证件原件及其复印件;⑤组织机构代码证书副本原件及其复印件;⑥书面申请书;⑦有权机关出具的验资报告或评估报告原件及其复印件;⑧纳税人跨县(市)设立的分支机构办理税务登记时,还需提供总机构的税务登记证(国、地税)副本复印件;⑨改组改制企业还需提供有关改组改制的批文原件及其复印件;⑩税务机关要求提供的其他证件资料。

【提示】 已办理税务登记的扣缴义务人应当自扣缴义务发生之日起 30 日内,向税务登记地税务机关申报办理扣缴税款登记。

2. 填报《税务登记表》

纳税人领取并填写《税务登记表》,如表 1-1 所示。

纳税人填写完相关内容后,在相关位置盖上单位公章、法人代表章,然后将《税务登记表》及其他相关材料送交税务登记窗口。

3. 税务机关审核、发证

纳税人报送的《税务登记表》和提供的有关证件、资料,经主管税务机关审核批准后,应当按照规定的期限到主管税务机关领取《税务登记证》及其副本,并按规定缴付工本管理费。